#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回购账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注销股票回购专用证 券账户中的剩余股份 1,133,700 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15%。本次注销完 成后,公司总股本由778,781,962股减少至777,648,262股。
- 2、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回购股份 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3月10日办理完成。

#### 一、回购股份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2年01月2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于2022年02月22日 -2022 年 03 月 08 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 3,133,700 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 0.4014%,最高成交价为 16.76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14.76 元/股, 平均成交价为 15.95 元/股, 累计回购金额为 49, 991, 587.00 元(不 含交易费用)。回购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均存放于公司回购 专用证券账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0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 于回购公司股份实施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 二、回购股份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06 月 10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 第十四次会议,于2022年07月11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 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 案)及其摘要>的议案》《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 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其他员工持股计划相关议案。

2022 年 07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调整后,公司将 2,000,000股回购股份授予 14 名激励对象。

公司于 2023 年 04 月 27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05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2022 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及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对 14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 2,000,000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完成回购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 2022年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之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 三、剩余回购股份注销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1 月 13 日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同意变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剩余未使用的 1,133,700 股回购股份用途,由原方案"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变更为"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账户剩余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778,781,962 股减少至777,648,262 股。注册资本相应变更为 777,648,262 元。公司已就本次注销事项履行了通知债权人程序。

2025年3月10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 完成注销手续,本次注销回购股份数量为1,133,700股,占注销前公司总股本的 0.15%。本次注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 四、本次股份变动情况

股份类型	回购股份注销前	本次注销 股份数量	回购股份注销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股份数量(股)	股份数量(股)	比例 (%)
限售条件流通股 份/非流通股	80, 943, 056	10. 39	_	80, 943, 056	10. 41
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份	697, 838, 906	89. 61	1, 133, 700	696, 705, 206	89. 59
股份总数	778, 781, 962	100	1, 133, 700	777, 648, 262	100

## 五、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注销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对公司合并财务 报表相关科目的具体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不存在损害公司 利益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 上市条件,亦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六、后续事项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注销完成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办理工商 变更登记及备案等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金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11日